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 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 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石馆股份”或“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5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2016 年 5 月 10 日，大石馆股份向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我公司”）提交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要求，我公司对大石馆股份的历史沿革、业务状况、公司治理等进行了调查和评估，对大石馆股份本次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出具本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西部证券推荐大石馆股份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进入大石馆股份进行工作。期间，项目小组对大石馆股份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包括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

员工进行交谈；查阅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年度检验文件、纳税凭证、重大业务合同等，调查公司的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发展计划。通过上述的尽职调查，我公司出具了《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尽职调查报告》。

二、申请挂牌公司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根据项目小组对大石馆股份的尽职调查情况，我认为大石馆股份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公开转让所规定的挂牌条件：

第一、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广州北纬二十三石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2 月 17 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1（一）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存续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公司存续届满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

公司现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公司股东共 5 名，其中控股股东为广州禅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家豪。

根据调查人员对工商登记资料、公司纳税情况的调查，报告期内没有发现公司有重大违法经营的情形，而且公司每年均按时完成了工商年检，所以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存续。

公司符合“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要求。

第二、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主要从事装饰大理石材的加工和销售，具备石材行业全产业链的综合资源整合能力，能够帮助客户选择更好的设计方案，实现客户与大理石矿山企业的

直接互动。公司创新的矿山定制销售模式有效地减少了传统石材行业交易环节过多、品种信息不透明、缺乏统一标准等问题，有效地减少了石材损耗。公司还在上海、广州和威尼斯等地的艺术园区开办了3个别具特色的大石•馆，通过举办艺术展览等方式，提升品牌形象，推广大理石文化。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6】01680077号《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月31日止）显示，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4,278,232.01元，50,384,599.85元和6,577,245.80元，公司营业收入的98%以上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稳定，收入可持续，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符合“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第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公司自2010年12月31日成立起，建立起符合公司经营规模的治理机制。2016年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规范，会议记录、会议决议齐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在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监事均按照要求出席了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各部门根据经营实践制定了较为详细的管理制度，从制度上强化了公司规范运营的能力。

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制度、办法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的资金不存在违规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公司管理层还将继续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不断学习新的法律法规，加大相关知识的培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办法等规定，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项目小组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有关诚信情况的沟通，并取得了公司管理层所签署的书面声明，承诺近二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二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无个人到期未偿还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项目小组通过调查公司原始记录，询问公司管理层，没有发现公司管理层有不良诚信状况的记录；通过询问公司管理层，向工商、税务部门等查询，查阅行政处罚决定书以及其他能证明公司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据性文件等方式，核实公司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并取得相关部门出具的公司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文件。

公司符合“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第四、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自有限公司设立至本推荐报告出具之日，公司经历了 1 次增资、3 次股权转让和 1 次整体变更，历次出资形式均为货币，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均经过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审议，签订了相关协议，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出资和股权变动程序合法合规。

2016 年 2 月 27 日，公司根据经审计后公司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股本总额为 2,000.00 万股，每股人民币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公司召开了股东会，进行了审计、评估、验资、工商变更等法律程序。

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第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公司与西部证券签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由西部证券作为主办

券商推荐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因此，公司符合“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要求。

第六、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要求的其他条件

无。

综上所述，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规定的挂牌要求。

三、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我公司推荐大石馆股份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内核小组于2016年5月18日至2016年5月20日对大石馆股份拟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2016年5月20日，内核小组就大石馆股份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召开了内核会议。参加此次内核会议的内核成员为任青惠、朱青、宁丁（财务、内核专员）、王平、张素贤、张平（行业）、徐毓秀（法律）共七名，其中法律专家、财务专家、行业专家各一名。上述内核委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拟推荐公司股份，或在该公司中任职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及《业务规则》关于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的相关要求，内核成员经审核讨论，对大石馆股份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一）我公司内核小组按照《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

查中涉及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出具了调查报告。项目小组已按照《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要求，公司制作了《公开转让说明书》，挂牌前拟披露信息基本符合信息披露的要求。

（三）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且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由西部证券作为主办券商推荐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综上所述，内核小组认为大石馆股份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1 条有关挂牌的条件，七位内核成员经投票表决，一致同意推荐大石馆股份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四、推荐意见

我公司经过对大石馆股份的尽职调查，认为大石馆股份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规定的条件。

同时，我认为大石馆股份目前经营状况良好。

从行业角度看：

中国目前是世界上最大的石材出口国及消费国，每年国内石材消费达 60 亿平方米，产值超过 6,000 亿元人民币，中国石材相关企业超过 20,000 家，从业人数超过 600 万，全国矿山数量 1,000 多座。根据中国石材协会的统计，2014 年规模以上石材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累计 3,980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7%；利润总额 32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3%，石材产量和石材行业的利润总体保持增长态势。2015 年，受下游房地产投资增速回落的影响，整个建材行业的整体收入

和利润增速也有所下滑。2015 年规模以上建材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73,000 亿元，同比增长 3.3%，增速同比降低 6.8 个百分点。石材行业 2016 年 1 季度随着基建、地产投资回暖带动需求开始底部回升，收入和利润水平明显有所好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1 年、2012 年及 2015 年我国城市化率分别为 53.70%、54.77%及 56.10%。目前发达国家城市化率普遍达到 70%~80%，说明我国城市化进程还有很大发展空间。目前美国人均石材消费为 0.5 m²/人，而我国人均石材消费为 0.05 m²/人，仅为美国的 1/10。石材市场在我国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石材产品的应用范围正在不断扩大，除了中高端商业地产、公共设施等大量使用天然石材外，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石材产品越来越向家居方向发展，越来越多的房地产精装楼盘开始选用天然石材以取代瓷砖。

从公司自身的角度看：

公司通过多年的经营和逐渐提升了对上下游的影响力，增强了开发商、石材设计师、地产装修施工企业、矿山、石材加工厂之间的协调性和整体运作效率，并借此获得了更高的服务价值。

公司围绕地产公司特定地产项目，创新开发了“矿山定制”销售模式，该模式围绕房地产公司特定的地产项目组织销售，主要客户群体为房地产开发商及其相关的设计商。公司除了利用推介会、论坛、讲座等场合营销外，还通过运作旗下的广州、上海、威尼斯 3 家大石•馆，与设计公司、开发商建立联系，带来项目资源。项目谈判的整个过程中，公司与矿山、加工厂和其他合作方保持紧密的沟通，通过构建以开发商为中心的矿山定制平台，确保各方能够围绕客户需求有效合作，按时、保质保量的交付产品。矿山定制模式能够有效减少交易环节，增加信息流通速度、缩短采购周期，减少石材损耗。

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6,577,245.80	-87.20	51,368,095.01	-30.86	74,298,033.08
营业成本	3,706,493.74	-85.39	25,361,317.59	-39.23	41,735,635.51
营业利润	519,424.81	-75.20	2,094,848.45	1,168.11	-196,127.52
利润总额	538,115.28	-74.34	2,097,158.58	1,329.63	-170,552.28
净利润	137,510.57	-82.63	791,783.62	484.28	-206,041.60

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矿山定制”销售模式的推广力度，继续整合全球矿山资源，完善矿山品种的分类分级系统，丰富公司的矿山数据库。继续通过举办艺术展览等方式，实现与设计师、地产公司的良好互动。

鉴于上述原因，大石馆股份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规定的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我公司推荐大石馆股份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五、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事项

（一）应收账款增加导致经营现金流量紧张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含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11,260,270.73 元、10,090,972.78 元和 2,913,532.04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1.20%、19.64%和 3.92%，下游客户资金状况紧张导致应收账款规模不断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断提高。2016 年 1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22,283.51 元、-1,244,618.89 元和 -4,718,122.98 元。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有效控制应收账款规模或应收账款出现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情形，且公司未能及时从其他渠道补充现金流，将导致现金周转压力增大，现金流量可能无法满足公司日常运营需求，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关联方资金重大依赖风险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对股东李家豪以及关联方广州雅伦格投资有限公司的资金拆入款分别为 23,614,716.03 元、5,150,000.00 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 35.89%和 7.83%，主要系公司成立初期规模较小、资金短缺，且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未进行严格规范所致。股份公司成立后，规范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涉及的交易事项提交相应权力部门审批。报告期内，关联方拆入借款金额较大，倘若关联方要求短期内偿付借款，将对公司的资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存货跌价风险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31,947,899.77 元、33,575,162.00 元和 40,693,469.71 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48.49%、50.93%和 62.10%，是公司的重要资产。大理石是天然石材，具有自然属性，若部分产品的花纹、色泽不能满足客户需求，将会导致石材产品滞销，发生减值；同时若石材产品管理不当，导致存货损毁灭失，可变现价值降低，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石材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居民消费升级等密切相关。随着中国经济步入中高速发展的“新常态”，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逐步下降，特别是建筑业、房地产行业增速下滑，加之国际市场持续低迷，石材行业也出现了发展放缓的态势。如果公司不能通过优化业务模式有效地应对宏观经济和下游房地产行业波动，则公司将面临收入和利润下降的风险。

（五）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采购原材料的成本占总采购成本的 45.19%、65.53%和 59.76%，原材料成本占采购成本比重较高。公司采购的原

材料 95%来自进口，进口价格受汇率影响。近年来受国际经济形势的影响，人民币保持强势，欧元持续疲软，汇率变动暂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如果未来人民币出现大幅贬值的情况，公司可能面临采购成本上升、公司利润下降的风险。

（六）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创新的矿山定制模式目前正处于探索阶段，矿山定制模式的客户主要是房地产开发公司及其指定的装饰工程公司。这种模式下签订的合同金额通常较大，履行周期较长。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 月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为 39.15%、41.69%和 89.57%。其中，中信地产珠海投资有限公司的占比为 16.19%、19.58%和 84.15%。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实际控制人李家豪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进行控制并产生重大影响，其有能力按照其意愿实施选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确定股利分配政策、促成兼并收购活动、以及对《公司章程》的修改等行为。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将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可能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广州大石馆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盖章页）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7日